# 2022业务统计

数据资源科：

平顶山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以优化营商环境为核心，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为主线，以政务数据管理为基础，在数据安全上抓规范，在数据应用上抓实效，全力打造智慧政务“一网四端两平台”体系建设，各项工作取得良好进展。

**数据管理，制度先行。**参考国家、省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结合平顶山实际，先后出台了**《平顶山市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管理暂行办法》**（平政务和大数据[2020]9号）、**《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务数据共享责任加强数据共享应用的通知》**（平数政办〔2021〕2号）、**《平顶山市政务数据管理暂行办法》**（平数政办〔2022〕9号）、**《平顶山市政务数据安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平数政办〔2022〕10号）、**《关于建立健全公共数据共享协调机制加快推进数据有序共享的实施方案（试行）》**（平数政办〔2022〕11号），对政务数据的采集、加工、使用、共享、开放、安全全生命周期进行了规范，并建立起常务副市长牵头，覆盖11个县（市）区（管委会），54个市级部门，市县联动、权威高效的**数据共享协调机制**。

**摸清底数，加强应用。**我局于今年2月初在全省**率先完成数据普查**，梳理数据目录事项18483条,编制数据目录10562个，挂载数据资源11066个。结合数据普查结果，我们梳理了18.6万页400余万条数据要素，形成全市**“责任、能力、需求”三张清单**，理清了全市政务数据供需关系。**为加强数据共享应用**，我们充分发挥**“公共数据共享协调机制”**作用，从申请数据订阅到审批完成建立数据应用台账的全程服务、闭环管理。如今，我市数据共享接口调用总量3078万次，数据交换总量16.88亿条，订阅总量4189次，支撑平顶山市城市运行管理中心、政银通办、亲清政商、外线工程并联审批一件事、企业信用评估等各类应用上百个。

当前，正在筹划和高校成立**市级课题研究实验室**，开展公共数据分级分类、数据开放和符合本地实情的智慧城市数据应用研究，为即将建成的**“城市运行管理指挥中心、数据资源共享开放管理中心”**和“**公共数据开放平台”**的运营打下基础。此外，正在作为全省试点城市推进“河南链”建设工作，为打造可信政务数据共享体系，赋能电子证照、司法存证等各项业务，实现政务数据跨部门、跨区域应用，促进业务协同办理，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提供有力支撑。

**数据应用，安全护航。**我们从信息化项目审批起即对数据安全开展监管，出台了一系列“政务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办法”和“政务云管理使用办法”类文件，要求市级各单位非涉密政务信息系统全部迁移上云，新建非涉密政务信息系统一律依托市政务云建设，实现统筹管理。同时，对新建非涉密政务信息系统严格事前安全审查，对设计方案提出安全可靠应用替代、信创支持、等级保护等要求。事后结合常态化安全预警监测和定期开展网络安全检查对信息化系统安全进行监管，形成全市“信息化安全周报”，对重要安全风险进行通报，要求限期整改，及时反馈。如今，我们正加快推进“平顶山市安全运营管理中心”建设，在制度上，制定一系列“网、信、数、人”相关安全管理制度；在技术上，对系统运行及数据全生命周期进行安全监测和风险处置，全面加强我市数据安全体系建设。

电子政务科：

电子证照、电子印章：市电子证照库共入库电子证照类型107种，涉及单位17家，累计制作电子证照1198998张，发放政务电子印章1889个。已实现不动产登记证明、不动产权证书、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书、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职业培训合格证书、省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等8类电子证照在97个政务事项审批过程中的电子证照免提交。

迁移上云：全市迁移上云政务信息系统共47个，已建26，新建21，涉及单位21家。

电子政务外网：我市电子政务外网专线线路覆盖部门共747家，其中市本级115家，县乡级632家，已按照电子政务外网相关要求实现了中央、省、市、县、乡政务线路的覆盖联通工作。承载业务专网9个，分别为应急专网、环保专网、地震专网、审计专网、司法专网、无线电专网、医保专网、纪检专网、卫健专网。

亲清平台：平顶山市亲清政商关系信息化平台进驻市（县、区）部门共461个，企业用户达3791家，累计访问量150370人次；发布惠企政策861条，可兑付政策10条，兑现事项28条，商机项目219个，万企诉求1724条，营商投诉办件21条，向企业精准推送政策信息共计35900条。

办件量：汇聚推送至省政务服务平台办件数据4664650条，人均办件数1.162 ，数据质检通过率99.9%以上。

审批改革协调科：

目前全市共有政务服务事项2199个，其中最多跑一次事项占比100%，不见面审批事项占比97.95%，行政许可类即办件占比71.31%，行政许可类承诺办理时限较法定办理时限压缩90.85%，全部事项实现了扫码办，全部事项实现了综窗办，其中1379个事项实现一窗无差别办，427个事项实现“免证办”，194个事项实现告知承诺办，400个特殊环节事项实现限时办， 330个事项实现“跨省通办”，1320个高频事项实现“口语化”，395个事项实现了“全程网办+全市通办”。

政务服务环境科：

确保实名差评按期整改。聚焦企业和群众办事的难点、痛点、堵点问题，按照“谁办理、谁负责”的原则，及时核实、整改、反馈收到的实名差评，实名差评按期整改率保持在100%。

持续做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咨询投诉工作。及时接收、处理涉及本地区本部门的咨询投诉，实现企业群众诉求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应，咨询投诉按期办结率保持100%。